

相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地震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由淮北市相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全文由政府信息公开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0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如有疑问，请与淮北市相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淮北市相山区桓谭路与南湖路交叉口相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邮编：235000，电话：0561-2339599，邮箱：xsqzjj3659@qq.com）。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我局对本年度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了认真的梳理和编目，截至12月31日，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74条，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达6399条。其中包括：政策法规22条，重大决策预公开8条，规划计划2条，决策部署落实情况7条，建议提案办理28条，机构领导1条，机构设置2条，财政资金50条，应急管理15条，精准脱贫5条，权责清单和动态调整情况1条，公共服务清单和中介服务3条，

行政权力运行 70 条，招标采购 2 条，新闻发布 2 条，上级政策解读 6 条，本级政策解读 11 条，重点领域新公开 168 条，主动回应 5 条，监督保障 24 条。

（一）2020 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做法

认真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实际工作，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力度、提高业务能力、完善制度建设、落实工作任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0 年度我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已办结 1 件，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加强信息发布审核，严把政治关、法律关、保密关、程序关、时效关，确保发布的信息合法、准确、真实；

（四）平台建设

结合工作实际，及时调整我局组配目录，完成政务公开平台的内容维护工作。同时，做好局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动态、政策法规等栏目的更新及维护工作。

（五）监督保障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级”审查制度，严格进行保密审查，严格区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工作信息。定期对网站各栏目信息更新情况予以通报，督促相关科室及

时更新网站信息。针对区数据局发送的整改信息，我局工作人员及时整改并发布，有利地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

（六）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2020 年我局没有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产生的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

（七）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20 年我局认真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任何费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 量	对外公开 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 目数量	本年增/ 减	处理决定 数量
行政许可	10	0	7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 事项	11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	法律服务机	其他
						总计

					织	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1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 护 第 三 方 合 法 权 益	0	0	0	0	0	0	0
	5. 属 于 三 类 内 部 事 务 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 于 四 类 过 程 性 信 息	0	0	0	0	0	0	0
	7. 属 于 行 政 执 法 案 卷	0	0	0	0	0	0	0
	8. 属 于 行 政 查 询 事 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 机 关 不 掌 握 相 关 政 府 信	0	0	0	0	0	1	1

		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	0	0	0	0	0	0

		大 量 反 复 申 请							
		5. 要 求 行 政 机 关 确 认 或 重 新 出 具 已 获 取 信 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主动公开时效性、规范性还需要加强；二是对外公开的栏目信息内容单一、质量不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学习教育。进一步加强工作人员政务公开业务能力水平，增强责任意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二是规范工作流程。根据信息公开处理程序，遵循依法公开、公正公平、真实准确、及时便民的原则，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发布工作。三是进一步提高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持续做好重要政策的宣传解读。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淮北市相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无其他报告事项。